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
2026年高庙镇黄池陂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
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宛城政采磋商-2026-52

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2026年高庙镇黄池陂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

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6年07月23日

5、评审日期：2026年08月05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<table>
<tr><td>包号</td><td>采购内容</td><td>供应商名称</td><td>地 址</td><td>中标金额</td><td>单位</td><td>备注信息</td></tr>
<tr><td>宛城政采磋商-2026-52-1</td><td>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黄池陂村排水工程等（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）</td><td>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</td><td>南阳市宛城区汉冢乡夏庄村十组白桐干渠路东16号</td><td>3792600</td><td>元</td><td>评审总得分:91.23分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7"><table>
<tr><td>序号</td><td>名称</td><td>施工范围</td><td>施工工期</td><td>项目经理</td><td>执业证书信息</td></tr>
<tr><td>1</td><td>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2026年高庙镇黄池陂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</td><td>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中的全部内容</td><td>90日历天</td><td>王保朝</td><td>豫24111123 2361</td></tr>
</table></td></tr>
</table>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吴超（组长）、惠豪先、封晓阳（采购人代表）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参照河南省招投标协会文件《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》（豫招协【2023】002号）规定，由成交人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39900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南阳市政府采购网》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南阳宛城分平台）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按照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（不接收邮寄、传真件）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
名称：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
地址：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高庙街
联系人：张先生
联系方式：0377-63992990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名称：南阳豫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地址：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光武中路142号
联系人：刘女士
联系方式：16697700639
3.项目联系方式
项目联系人：刘女士
联系方式：16697700639